

契約編號：華產學字第108080139號

副COPY本

產學合作契約書

計畫名稱：2019日本學生暑期聯合華語研習營產學合作案

簽約單位

甲 方：獨立行政法人國立高等專門學校機構宇部工業高等
專門學校

計畫聯絡人：畑村學

乙 方：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計畫主持人：陳文豪

計畫共同主持人：盧秀滿、林雪鈴、趙靜雅、鐘明彥、王欣濤、
陳智賢

執行期間：108年8月1日至109年7月31日

計畫案別：產學合作 產學合作研究 其他：_____

計畫領域：(請計畫主持人填寫，可複選)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外語專業服務與訓練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華語及東南亞語教學 | <input type="checkbox"/> 非營利組織與社會企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會展文化觀光導覽 |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商務顧問諮商 | <input type="checkbox"/> 全人發展與博雅教育 |
|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內容及智慧生活 |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設計媒體拍攝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聘用臨時人力：是/否

擬申請教師產業研習之認列：是/否

(均須有具體之成果或產出，如技術研發或移轉、產品開發、具體參與業界運作或營運等，且須提出具體佐證，並完成回饋教學義務，作為本校推動委員會之認列。)

簽約日期：108年7月20日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產學合作合約書

獨立行政法人國立高等專門學校機構宇部工業高等專門學校(以下稱甲方)為辦理『2019日本學生暑期聯合華語研習營產學合作案』計畫(以下稱本計畫)特委託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以下稱乙方)負責執行，經雙方協議同意訂立本合約書共同遵守。

第一條 計畫內容

詳如合作計畫書(附件)。

第二條 計畫執行期間

自民國108年8月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第三條 計畫經費暨撥付

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壹拾萬伍仟叁百捌拾元整。(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10%)

本計畫經費經甲方撥付乙方，撥付方式如下：

付款方式：合作期間，甲方以現金繳納之方式進行計畫經費之付款。

付款時間：於依約完成工作時，撥付新台幣壹拾萬伍仟叁百捌拾元整。

第四條 計畫內容之變更

一、本計畫應由乙方負責執行，不得委託或轉包其他機構辦理。

二、本計畫甲或乙方如有變更之必要時，應於執行期間屆滿前一個月內，敘

明理由經雙方同意後執行。

第五條 計畫成果之歸屬

本計畫之成果歸屬於乙方所有，但於計畫執行完成後，得授權甲方使用(3年)，其授權方式另訂之。計畫成果及其收入之歸屬與運用依本校規定辦法實施。

第六條 保密協訂

本計畫執行期間雙方均應遵守基本保密措施，以防第三者惡意竊取本計畫之執行成果。

第七條 計畫之驗收及財產管理之規定

乙方應於計畫執行期間屆滿後一個月內，依契約之規定完成計畫內容之驗收。所購置之圖書、期刊、儀器、設備，應屬本校所有，納入校產管理，並依本校財產管理之規定辦理。

第八條 爭議之處理

雙方因履約所生之爭議，悉依契約及相關法律之規定，本諸誠信解決之。

因本約涉訴訟時，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九條 其他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一、本契約計正本二份，雙方各執乙份，副本七份，由乙方保存以為憑證。

二、本合約自雙方代表或其指定之人簽署後溯自計畫執行日起生效。

立合約人

甲 方：獨立行政法人國立高等專門學校
機構宇部工業高等專門學校
大學代表人：山川 昌 男
業務單位：留學交流室
業務代表人：畑村學
業務地址：〒755-8555

日本山口縣宇部市常盤台2丁目
14番1号

乙 方：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代表人：陳美華
統一編號：76000424
執行單位：文教創意產業學院應用華語文
系暨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專案主持人：陳文豪
共同主持人：盧秀滿、林雪鈴、趙靜雅、
鐘明彥、王欣濼、陳智賢
地 址：80793台灣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
路900號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0 日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2019日本學生暑期聯合華語研習營產學合作案

計畫摘要

日本山口宇部工業專科學校及日本五十一所國立高專聯合協會，有鑒於本校屬外語大學，學術單位包含以華語教學為專業之應用華語文系暨華語文教學研究所，實為日本高專學生進行華語學習，提升國際經驗之首選合作夥伴。因自2016年暑期開始倡議建立合作關係，委託針對日本高專學生來台參與華語短期課程，進行規劃與深研。本產學合作案對於提升本校國際知名度、強化與日本姊妹校之交流合作、招募日本學生，尤其在提升華語文教育產業之研發能力等方面，均具有實質效益。

計畫內容

一、計畫之背景與目的

(一) 背景

為增進學生國際觀，促進華語學習，國外學校組團來台參加暑期短期華語班之需求日殷。其中以遊學團、華語夏令營形式舉辦者，最為常見。此類團隊寓教於樂，融華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語學習與文化體驗於一爐，整體時程又較為短暫，如何統合師資、團隊與課程？成為需要妥善規劃的專業課題。

日本山口宇部工業專科學校及日本高專聯合會，有鑒於本校屬外語大學，學術單位包含以華語教學為專業之應用華語文系暨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當為促進日本高專學生國際體驗，進行華語學習進修之良好合作單位，因雙方協議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委託針對日本高專學生來台參與華語短期課程，進行規劃與深研。

(二)目的與重要性

2016年起，台灣高雄「文藻外語大學應用華語文系暨華語文教學研究所」與日本山口「宇部工業高等專門學校」為增進雙方合作關係，積極開辦「2016日本高專聯合華語研習營」。對日本高專學生而言，本活動將有助於學習華語，體驗台灣文化之美，開拓國際視野。對於本校教師和學生而言，亦將增進國際交流經驗，提升華語教學實務經驗與專業人才養成，並建立華語遊學團之經營模式與主題式教材，進而培植華語文教育產業之研發能力。期待藉此系列活動能強化與日本姊妹校的交流合作，提升國際知名度，並對於招募日本學生帶來相輔相成之效益。

二、執行優勢

日本山口國立宇部工業高等專門學校，建校50多年，悠久歷史，被視為培育日本工業人才之重要基地。該校教育理念為：除提升本科專業外，亦應同時重視學生人文素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養與社會責任感。因此為擴大學生國際視野，多年來積極推動國際交流活動，鼓勵學生走向世界，接觸世界各國文化。該校教育理念與本校相符；而本校作為包含華語教學本科之外語大學，亦當為其海外合作單位之首選。

本案合作學者畑村學教授為宇部工業高專之專任教授，同時為日本五十一所國立高專聯盟重要推手。有鑒於本校擁有豐富外語資源及優良語言教育傳統，因此登高一呼，號召日本五十一所國立高專聯盟學校學生，共同參與華語學習體驗活動，由小規模開始試辦，長期合作。相信藉此華語研習活動，必能增進台日文化的交流，提升文藻在國際的影響力。

三、預期完成之工作項目與成果

本計畫預計以一年之時間完成，將階段性地完成雙方之洽談、合約之簽訂、實習教師及輔導員之招募與培訓、教材之研發、遊學團各項事務之執行、學習成效之訪談與調查，並完成研究報告之撰寫。

預計透過計畫執行可獲得以下之具體成果：

- 1、簽訂產學合作案1案：雙方簽訂為期1年之產學合作計畫。
- 2、執行華語研習營產學合作計畫。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本案學員均為日本學生，透過合作與教學，當能掌握日籍華語學習者之學習情況，釐清國別化華語教學的可能實施要點與方法。擬配合乙方之教學需求，量身訂製華語課程並實施教學。研習期間約2週，教學時數約60小時。透過本計畫之執行，所有參與師生對於遊學團之規劃、籌備與執行流程，具有實質經驗成長，得到華語文教育產業研發能力之實際提升。

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促使山口宇部高專和本校之間的交流合作更為密切，並有助於提升本校國際知名度、強化與日本姊妹校之交流合作、招募日本學生。而在提升華語文教育產業之研發能力方面，實習教師與輔導員在執行華語教學與生活輔導過程中，實務經驗將得到大幅提升，為其日後進行華語教學相關工作奠定良好基礎；而就執行計畫之主持人員與執行單位而言，對於未來籌辦各國短期華語研習營，亦多所助益。因此本案允為符合校院系長期發展目標，並能增進雙方效益之良好產學合作協議。

五、計畫經費編列表

單位	應用華語文系暨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職級	助理教授	姓名	陳文豪
		職級	副教授	姓名	盧秀滿
		職級	副教授	姓名	林雪鈴

契約編號：(送用印前必填，簽呈通過後向研究發展處索取編號)

	職級	助理教授	姓名	趙靜雅
	職級	助理教授	姓名	鐘明彥
	職級	副教授	姓名	王欣濤
	職級	副教授	姓名	陳智賢
計畫執行時間	自民國108年8月1日至民國109年7月31日			
計畫名稱	「2019日本學生暑期聯合華語研習營產學合作案」計畫			
合作企業計畫聯絡	畑村學	聯絡電話	(0836) 31-6111	
膳宿費	NT\$ 85,800元			
雜支	NT\$ 10,000元 (教材費、資料影印費等)			
管理費	NT\$ 9,580元			
共計	NT\$ 105,380元			



中華民國	財政部	國庫券	...
...

...
...

